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白鸽磨料磨具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郑州市荥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121 号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王威		
项目名称	白鸽磨料磨具有限公司电子光学膜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简介	<p>白鸽磨料磨具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依托厂区现有重负荷厂房的第三层建设白鸽磨料磨具有限公司电子光学膜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取得了《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308-410182-04-02-419230，主要用于电子光学膜研发、性能测试等，不进行量产工作，电子光学膜研发主要为半导体前道晶圆研磨减薄、切割，后道封装切割，光学玻璃切割，LED 基板/灯珠切割等提供的支撑保护，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产 2 万 m² 的电子光学膜。</p> <p>建设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产生和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乙酸乙酯、丙烯酸、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高温、噪声等。上述职业病危害因素可能导致的法定职业病为：职业性化学性皮肤灼伤、职业性化学性眼部灼伤、职业性职业性哮喘、职业性中暑、职业性噪声聋等。</p> <p>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的规定，建设项目属于“M 类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73 研究和试验发展、M732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项目，结合其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及性质，综合判定该建设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一般”的建设项目。</p>				
项目组人员	樊玉江、吴静静、张辉等				
现场调查人员	樊玉江、张辉	调查时间	2024. 11. 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王威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吴静静、张辉等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 11. 6 ~8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王威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1) 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及现场职业卫生学调查，建设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产生和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乙酸乙酯、丙烯酸、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高温、噪声等。</p> <p>(2) 结果显示建设项目作业人员接触乙酸乙酯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地点乙酸乙酯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合格率为 100%。</p> <p>(3) 结果显示建设项目作业人员接触丙烯酸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地点丙烯酸峰值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合格率为 100%。</p> <p>(4) 结果显示建设项目作业人员接触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8h 时间加权平</p>				

	<p>均浓度和工作地点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合格率为 100%。</p> <p>(5) 结果显示建设项目作业人员接触噪声 8h 等效声级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工作场所噪声强度检测结果显示螺杆空压机噪声强度大于 80dB (A)，属于噪声作业环境，空压机单独布置在设备机房，并采取了减振基座。</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一、工程防护补充措施及建议</p> <p>(1) 涂布间为洁净区，为保证该区域洁净度，应加强对空调机组过滤器的保养。</p> <p>(2) 加强对风机、风管等防护设施的维护，确保有足够的风量将作业场所空气中有毒物质及时排走。</p> <p>(3) 加强对分切机、空压机等设备设施减振基础的维护，确保可以持续高效的减少噪声、振动的产生。</p> <p>二、个体防护用品补充措施及建议</p> <p>(1) 应将防毒面具等个体防护用品存放在干净区域，并定期保养；</p> <p>(2) 定期开展个体防护用品穿戴培训，确保其能正确佩戴。</p> <p>三、应急救援补充措施及建议</p> <p>(1) 定期对冲淋洗眼器水压、运行情况进行巡视，确保其能正常运行。</p> <p>(2) 急救箱内应增加 4%碳酸氢钠溶液和 3%硼酸溶液用于酸、碱灼伤的前期处置，并确保其在有效期内。</p> <p>(3) 夏季炎热天气时，合理安排烘干、熟化岗位的作息时间，并配发清凉饮品。</p> <p>(4) 应在存在或产生有毒气体的工作场所如配液间、胶水间，设立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点，并采用声光报警连锁。</p> <p>四、职业卫生管理补充措施及建议</p> <p>(1)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20]第 5 号）的要求，持续完善职业卫生培训工作。</p> <p>(2) 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的要求，持续完善职业卫生档案。</p> <p>(3) 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4]111 号）的要求，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和职业病危害告知卡（氟化氢）。</p> <p>五、持续性改进建议</p> <p>(1) 持续关注防护用品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工人按要求佩戴防护用品。注重防护用品的维护保养，及时为工人更换失效、损坏的防护用品。</p> <p>(2) 持续关注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设施可靠有效；发现设备故障及时维修。</p> <p>(3) 持续关注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工作的进展，切实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等的相关要求，保护劳动者的职业健康，预防职业病发生。</p> <p>六、建设项目后期事项建议</p> <p>(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2012]48 号）以及《关于启用新版“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的通知》文件的要求，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日内及时地、如实地申报职业病危害，申报网址 https://www.zybwhsb.com/。</p> <p>(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p>

	<p>(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20]第5号)等法律、法规要求对本次评价过程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等内容进行公示。</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完善生产工艺分析内容，并结合项目特点细化岗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分析；2 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包括应急救援设施）的调查；3 进一步明确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及其场所，并细化应急救援分析与评价；4 结合评价中不符合项，细化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和建议内容；5 其他专家个人意见，在修改时一并考虑。